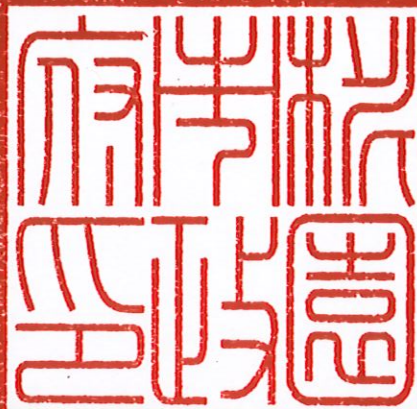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140047586號
附件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圖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高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桃園市桃園區大樹林段1787地號等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計畫書，並舉辦公聽會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4年3月27日起公告公開展覽15日，並訂於114年4月7日上午10時於本府住宅發展處（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00號）301會議室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公告計畫範圍：如計畫書所示。
- 三、公告方式：
 - 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住宅發展處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及桃園市桃園區大樹里辦公處。
 - (二)網路：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(<https://urdb.tycg.gov.tw/>)及住宅發展處網站(<https://ohd.tycg.gov.tw/>)。
 - (三)登報：刊登於自由時報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名稱）及地址，向本府住宅發展處提出意見，以供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參考。

市長張善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執行